2023年度

泸县农民工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3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贯彻中央、省、市、县农民工服务相关方针政策，牵头统筹全县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负责拟定全县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基层农民工服务平台业务指导及农民工综合服务站建设；协调有关部门（单位）做好农民工党建、农民工信息发布、就业创业、人才回引、社会保障、关怀慰问、劳动维权和政策法规宣传解读等基本公共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2023年实有编制10个，年末实有人数10人，其中在职职工10人。退休人员1人。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244.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1.78万元，年初结转5.22万元；2022年度支出总计197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42万元，增长3.3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均有所增加。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244.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98万元，占10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244.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0.21万元，占85.81%；项目支出34.77万元，占14.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89.96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7.98万元，增长19.5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均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4.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7.98万元，增长19.5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均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4.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224.19万元，占91.51%；**卫生健康支出**（类210）6.82万元，占2.78%；**住房保障支出**（类221）13.97万元，占5.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44.98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01）劳动保障监察（项05）:支出决算为205.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里包含了年初结转和结余。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05）:支出决算为18.62万元，完成预算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1）事业单位医疗（项02）:支出决算为5.50万元，完成预算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1）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03）:支出决算为1.32万元，完成预算1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221）住房改革支出（款02）住房公积金（项01）:支出决算为13.97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0.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2.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37.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5万元，占100%。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接待费支出**0.3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减少0.98万元，减少73.68%。主要原因一是23年公务接待较之前有所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5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40人次（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5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1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和政府采购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总额为26.50万元，均为一般设备固定资产，主要为电脑、空调、桌椅等办公设备。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农民工综合服务站建设工作经费、异地农民工党委专职人员经费、政府采购经费等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农民工综合服务站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扎实推进“去冬今春”专项行动，服务农民工逾10万人次，我县被省委、省政府办公厅表彰为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先进单位。促进农民工稳定转移就业超过40万人以上，回引农民工5693人，其中，返乡创业1154人，嘉明镇获评首批四川省返乡入乡创业示范乡（镇）。建成126个规范化、标准化服务站，率先挂牌成立全市首个劳务专合社，得胜镇罐顶山村获评全省首批村（社区）农民工综合服务示范站。“泸建工”成功申报四川省第二批“川字号”特色劳务品牌，形象代言人张勇获评“全国劳务品牌形象代言人”。我县农民工信息工作在国家级和省市县主流媒体平台累计刊登200余条次，经验做法《四川泸县以党建引领探索助力乡村振兴新机制》被《国务院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简报》刊载。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80105劳动保障监察：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210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健康管理方面的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221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年泸县农民工服务中心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我中心为一级预算事业单位，现设4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回引创业股、信息股、维权保障股。

**（二）机构职能。**贯彻中央、省、市、县农民工服务相关方针政策，牵头统筹全县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负责拟定全县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农民工综合服务站建设；协调有关部门（单位）做好农民工党建、农民工信息发布、就业创业、人才回引、社会保障、关怀慰问、劳动维权和政策法规宣传解读等基本公共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2023年实有编制10个，年末实有人数10人，其中在职职工10人。退休人员1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244.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98万元，占100%。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244.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0.21万元，占85.81%；项目支出34.77万元，占14.19%。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一是稳步推进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扎实推进“去冬今春”专项行动，服务农民工逾10万人次，我县被省委、省政府办公厅表彰为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先进单位。促进农民工稳定转移就业超过40万人以上，回引农民工5693人，其中，返乡创业1154人，我县返乡入乡创业项目入选省项目库12个，入库量全市第一；嘉明镇被认定为首批四川省返乡入乡创业示范乡（镇）。“泸建工”成功申报四川省第二批“川字号”特色劳务品牌，形象代言人张勇获评“全国劳务品牌形象代言人”。我县农民工信息工作在国家级和省市县主流媒体平台累计刊登200余条次，经验做法《四川泸县以党建引领探索助力乡村振兴新机制》被《国务院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简报》刊载。**二是稳步推进农民工综合服务站建设工作。**完成全县305个村（社区）农民工综合服务站挂牌，为126个村统一开展氛围营造，建成运行农民工综合服务站270个，“四位一体”服务涵盖90%以上村（社区），惠及农民工及其留守家人超过20万人次。**三是充分发挥异地农民工党委作用。**加强农民工党员流出地、流入地双向协同管理，优化完善农民工党员信息10302条、全县优秀农民工入党积极分子台账326条、优秀农民工村（组）后备干部信息262条；实地调研中山、东莞两个异地农民工党组织，走访企业30余家，异地组织开展党建活动30余次，慰问返岗困难农民工和优秀农民工党员代表260余人次。

2.预算管理。中心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和各项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

3.财务管理。根据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设置中心财务管理人员，分别设置出纳1名，会计1名。资金的支出执行上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项指标后，按照资金用途，在把好审核关的基础上，按时足额支付各项费用。

4.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落实专人负责本单位的资产管理工作，加强资产配置预算编制和资产报表的统计报告工作，对购置、调入的资产进行验收、登记入账，对经报批处置的资产调整资产和财务台账，及时在资产管理系统进行登记，做到账卡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按照厉行节约、科学合理、保障需求的标准，依据人员职数配备办公设备，同时将替代的电脑设备调剂到镇村继续使用，提高资产的利用效率。

5.采购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中心办公设备的购置，按照机构编制部门的编制人数、人员职级、内设机构等综合设置，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计划执行，按程序完成采购工作。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3个，涉及预算总金额30.77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 %，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项目决策。中心部门预算项目的设立严格按规定履行事前评估论证、申报程序。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做到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并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确保所有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完成了项目入库。

2.项目执行。中心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基本相符，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保障了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和各项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

3.目标实现。2023年，中心稳步推进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促进农民工稳定转移就业超过40万人以上，回引农民工4275人，其中，返乡创业905人，我县返乡入乡创业项目入选省项目库12个，入库量全市第一。完成全县305个村（社区）农民工综合服务站挂牌，为126个村统一开展氛围营造，建成运行农民工综合服务站270个，“四位一体”服务涵盖90%以上村（社区），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工回引，带动了农民工就业、创业，加强了农民工关怀慰问和维权服务，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为保障办公以及农民工服务工作，购置了必要的办公设备，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不仅为员工创造舒适的办公环境，进一步提升了办公效率，还推进了农民工服务工作有序高效开展。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足额发放派驻异地农民工党组织人员工作经费，保障了异地农民工党建工作有序开展，稳定了派驻人员队伍，并提升了派驻地方组织满意度。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对单位职能的梳理，结合我中心中长期规划和全年工作计划、工作任务，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确定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确保了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按要求对相关信息进行公开，及时将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和反馈，较好地完成了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年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存在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不够细化，项目绩效评价和预算控制有待加强，合理性有待提高，体系不完善。

**（三）改进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将进一步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一是进一步改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二是认真研究政策，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力求科学合理；三是提早规划，提前实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